

茶陵县乡村振兴局

茶振局发〔2022〕10号

关于拨付 2022 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

各乡镇（街道）、办事处：

现根据《湖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2 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湘财预〔2022〕239 号）及《湖南省乡村振兴局关于下达 2022 年度部分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计划的通知》（湘振局发〔2022〕34 号）和《株洲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2 年株洲市第一批财政衔接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株财农〔2022〕54 号）文件要求，将财政衔接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40 万元下达给你们（详见附件）。

各乡镇（街道）、办事处要严格按照《湖南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及脱贫县涉农整合资金项目管理操作指南》的通知》（湘财农〔2022〕14 号）文件要求，做好辖区项目资金

的全程监管及项目验收。一要督促各项目村按照程序做好项目的实施、公开公示及绩效目标等工作；二要切实加强对项目村项目资金的跟踪管理，并按要求对项目和资金使用进展情况建立台账；三要严格按照《湖南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及脱贫县涉农整合资金项目管理操作指南》的通知》(湘财农〔2022〕14号)文件中明确的项目组织验收，收集有关佐证资料，形成完整的验收报告，做到“完成一个、验收一个”，经审批后再拨付项目资金到村账。对于擅自变更项目名称、实施地点、建设内容或没有达到既定绩效目标的项目，不予报账。

县乡村振兴局联合财政等相关部门将组成专门班子适时对资金的使用和项目实施、验收等情况进行督查检查，发现问题将及时交办。对未在规定时间内整改到位的，将收回项目资金，并作为来年项目资金安排的重要参考依据。

附件：2022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明细表



附表

2022 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明细表

序号	项目类别			乡	村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实施地点	时间进度		责任单位	建设内容及规模	项目预算总投资(万元)	其中		受益对象	绩效目标	联农带农机制	备注
	项目类型	二级项目类型	项目子类型						计划开工时间	计划完工时间				财政衔接资金(万元)	其他资金(万元)				
1	基础设施			虎踞镇	金山村	村组道路路灯照明工程	利民工程	金山村	2022年11月	2022年12月	金山村	安装 7m 高太阳能路灯 71 盏，2800 元/ 盏	20	20	0	金山村村民	此次村组路灯照明建设为道路亮化改善沿途 6 个组 1050 余人的出行条件，大大消除村民夜行安全隐患，方便生产生活、安全出行。		
2	基础设施			洣江	沙溪村	沙溪村杨岭河坝改造工程	新建	沙溪村	2022.12	2023.1	洣江街道办事处	新建拦河坝，坝坎轴线长 55 米	59	20	39	沙溪村 10 至 16 组等 7 个村民小组	改善农业灌溉，提高农业生产效益，保障出行安全		
合计													79	40	39				